

中國原始社會

尹達

作者出版社印行
尹達 著

從考古學上所見到的

中國原始社會

尹達 著

中國原始社會

著者：	尹 達
出版：	作者出版社
發行：	作者出版社
定價：	一百元

1:001—500

一九四三年五月四日出版

目錄

導言

中國原始社會之發生發展及其崩潰.....二

(一) 氏族制以前的社會.....三

(二) 氏族社會.....五

(三) 在崩潰過程中的氏族社會.....九

第一編 從考古學上所見到的中國原始社會.....一五——一〇六

第一篇 氏族制以前的中國社會.....一五——三〇

一、中國舊石器時代遺存之發見及其分期問題.....一六——二三

二、氏族制以前的中國社會.....二三——三〇

(一) 周口店猿人文化.....二三

(二) 河套文化.....二六

(三) 山頂洞文化.....二七

(四) 達賴文化.....二九

第二篇 中國氏族社會.....三一——六〇

一、中國新石器時代遺址之發見及其分期問題.....三一——三六

二、中國氏族社會之諸階段.....三六——六〇

(一) 以漁獵為基礎的氏族社會.....三六

(二) 以農業為基礎的氏族社會.....三九

甲、仰韶文化的社會	一〇一
乙、龍山文化的社會	一〇二
三、中國新石器時代之諸問題	一〇三
（一）崑崙溪、仰韶和龍山三種文化之絕對年代	一〇四
（二）中國新石器時代中兩個急待解決的問題	一〇五
第三篇 在崩潰過程中的中國民族社會	一〇六

一、經濟結構	一一一
（一）農業	一一一
（二）牧畜	一一二
（三）狩獵	一一三
（四）工藝	一一四
（五）貿易與交通	一一五
二、社會組織結構	一一六
（一）氏族組織	一一六
（二）戰爭	一一七
（三）階級和私有財產的發生	一一八
（四）國家的初期形態	一二〇
三、意識形態	一二一
（一）宗教	一二一
（二）習法	一二二
（三）文字	一二三
（四）藝術	一二四

第二編 從古代傳說中所見到的中國原始社會 一〇七—一二六

第一篇 中國原始社會發展的跡象	一二七—一二八
一、中國考古學對於中國原始社會研究的貢獻及其缺陷	一二七
二、從古文字學及考古學上證明古代傳說的真實性及其缺陷	一二八

三、從古代傳說中所見到的原始社會.....一四一—一五二

(一)氏族制以前的社會.....一四一

(二)氏族社會.....一四一

(三)崩潰過程中的氏族社會.....一四一

第二篇 中國氏族社會中的图腾崇拜.....一三〇—一三三

第三編 補編.....一三七—一七二

中華民族及其文化之起源.....一三八—一四八

一、從考古學上所見到的中華民族及其文化發展的過程.....一三八—一四八

二、從金文甲骨文中證明古代傳說之真實性.....一四八—一五五

三、對於『東來』和『西來』說的批判.....一五五—一五八

關於殷商社會性質爭論中的幾個重要問題.....一五九—一六〇

一、殷商社會的史料問題.....一五九—一五九

二、殷商社會的生產工具是鐵器，是青銅器，還是石器？.....一五九—一五九

三、殷代主要的經濟基礎是牧畜還是農業？.....一五九—一五九

四、奴隸在殷代社會發展過程中的作用.....一五九—一五九

五、殷代社會的組織機構及新的社會的因素之萌芽.....一五九—一五九

六、簡短的結論.....一五九

關於殷商史料問題.....一六一—一七一

一、考古學上的材料.....一六一—一六六

二、甲骨文字.....一六六—一六七

三、『商書』和『商頌』.....一六七—一六九

校後記.....一七二—一七三

圖版目次

圖版一	二四與二五之間
圖版二	二八與二九之間
圖版三	四〇與四一之間
圖版四	六〇與六一之間
圖版五	七〇與七一之間

重要表格目次

中國原始社會史簡表	一四
昂昂溪與仰韶兩種文化比較表	六四
安陽殷虛及其附近考古發掘年表	一七〇

導言

中國原始社會之發生發展及其崩潰

人剝削人的階級社會是不是永久的東西，是不是自開天闢地以來就存在着的東西？在過去是不成問題的事，剝削者所御用的知識份子早已將這樣的問題解答清楚了。他們告訴了廣大的勞苦羣衆，這樣的社會自開天闢地以來就已經安排定了，在社會上已經分別清楚那應是應當管理國家的人，那些是應當被管理的人；同時還告訴大家要安心的受人管理，作一個安分守己的老百姓；那「君君臣臣」，那「君子」「小人」的區分，好像是命裏注定的事，不容許任何人有所懷疑！我們的聖人明明告訴了我們「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的大道理；他們還引經據典追憶往古的聖賢帝王，來欺騙廣大的勞苦羣衆，藉以鞏固其統治特權。他們已經證明這階級社會，這人剝削人、人壓迫人的社會是自古就有的，它還要永遠的存在着，它不會消滅；「你們這些勞力的百姓們安分守己的過下去吧；世界就是這樣，你們不會跳出如來佛的手掌！」

這樣的愚思支配着中國的廣大勞苦羣衆的意識已經是二千多年的歷史了，你跑到任何地區的農村裏都會聽到這樣的說法。蒙昧無知的廣大農民他會告訴你社會是應當有貧有富官有民的，是應當有階級存在的；自己受苦只能抱怨自己，抱怨祖先沒有遺留下來一批財產；自盤古到如今都是這樣，除非你把世界反過來，才會逃出這樣的社會！

廣大的勞苦羣衆們！這是統治階級的謊言，這是剝削階級麻醉我們的辦法！事實並不是這樣，階級社會並不是永恆的東西。它有它的起點，也有它的終點；有它的發生的過程，也有它必然死亡的結局。社會發展的規律在馬克思主義的方法之下，得到了更清楚的認識，知道在階級社會之前曾經存在過「共同生產，共同分配」的原始共產社會。那時候沒有人剝削人的事，沒有統治階級，也沒有被壓迫者；他們快樂的團結在一起去和大自然鬥爭。由於生產力的向前發展，由於階級和私有財產的發生，才漸漸地走向階級社會的領域，人剝削人的事情才發見在社會裏了。但是階級社會發展的結果，必然走向它的墳墓裏去，必然為廣大的勞苦羣衆以不可克服的偉大的力量所推翻。社會主義的社會必然出現於世界！蘇聯革命的成功，證實了勞苦羣衆的革命力量的偉大；蘇聯社會主義建設的成功，證實了人剝削人的社會不是永恆的東西，證實了「共同生產，共同分配」的社會一定會在無產階級的努力之下出現於人世。這是社會發展的必然過程，這是具體事實給我們的明確的答覆；統治階級的謊言為事實所粉碎了！全世界的廣大勞苦羣衆再也不會相信那無稽的謊言了！

但是，中國的剝削階級還曾說出另一套道理，以為中國社會的發展，有其自身的規律，不能夠以舶來的公式向中國硬套。真

的，中國社會發展的規律逃出馬列主義指示給我們的社會發展規律之外了嗎？真的在往古的中國沒有原始共產主義社會嗎？不是的，絕對不是的，中國社會的發展可能有其自別於其他社會的個別特點，但是，基本的規律還是一樣。事實是最頑強的東西；爲了告訴廣大的勞苦羣衆中國原始共產社會發展的具體內容，且讓我們分析那一些遺留下來的具體事實。

(一) 氏族制以前的社會

中國社會的開端，我們應當從中國猿人寫起。關於中國猿人的發掘已經有九年的歷史了（從一九二九至一九三七年）；在這九年之中，發現了不少的猿人骨骼和他們的遺跡遺物。

人類學家研究這些猿人頭骨的結果，認爲有一些特徵和現代華北的居民相近似，他們推測這些猿人和蒙古人類有很密切的關係。因此，我們想這猿人很可能就是現代中國人的祖先。根據許多專家的研究，中國猿人在華北周口店生活着的時候大約是四十五萬年以前的事了。

這些最早的中國猿人，他們的小腦右邊大於左邊而大腦左邊大於右邊；因此知道他們已經有使用右手的習慣了。他們的語言神經的腦部顯著的發達，證明他們很可能會發出清晰的口語。

他們已經會製造一些粗糙的石器了：他們利用着小礫、大塊以及碎片的各種岩石，打製成了尖狀器、刮削器、平面形器和鑿形器。但是，他們的工作粗糙得很，這些石器多半是從石塊上打下來的石片，並沒有進一步的修製就使用了。到現在爲止，我們還沒有發見他們的兩面石器。（參考圖版一）。

他們已經會用打製的方法製造骨器了：他們把大的肢骨打成碎片，然後再把骨片的一邊打成薄刃，製成刮削獸皮的用具；他們把碎骨片的兩端打成尖狀（有時只打一端而另一端還保持着原狀），製成了大小不同的許多尖狀用具。

他們生活着的地方遺留下一些燒過的動物骨骼和土石，還有不少的灰燼；因此，推測當時已經是知道用火了。

中國猿人所生活過的這塊地方，還發見不少的動物骨骼，裏面有鬣狗、鹿、虎、豹和豬等；大約他們在和鬣狗、虎、豹那些野獸的鬥爭中生活着；且獵取鹿豬這類野獸作爲他們的食物。

這是周口店猿人生活的縮寫；這也正是現在我們所可能知道的中國社會的最早的第一幕。

現在我們應當談一下河套人的生活了。在寧夏附近曾經得到了一個古人類的牙齒和一些遺物；這個牙代表着亞洲舊石器時代的一種人類。

河套人比中國猿人的製造工具的本領大些了，他們大部用砂質變質岩，製成小的尖狀器、刮削器和剝削器等，他們不像中國

猿人那樣的粗糙了，知道第二步的修製工具；像他們使用的尖狀器就是很好的例子：他們將打下的石片再從邊緣加以修製成爲相當好的尖了。小石器、刻劃器和較精緻的尖狀器都是中國猿人所不能製造的工具。這是河套人的進步。

河套人所生活過的地方，還沒有經過發掘；雖然曾經見到經過人工製作的鹿角，但是，並不十分清楚，因此他們使用的石器，還不能知道。

那時的野獸有鹿、野驢、犀牛、鬃狗、駱駝、黃羊、水牛和象等，有一些野獸的骨骼大約是當時河套人大吃之後的殘餘。

晚於河套人的就是周口店山頂洞所發現的人類骨骸了。

在周口店的山頂洞曾發見了四個人類的頭骨；就這些頭骨的特性上看，他們已經完全是現代的人類，即真正的人類（Homo Sapiens）了。就它們的外形看，大約是蒙古人種，是知其爲中國人類的最早的頭骨。根據專家的研究他們大約生活在五萬年乃至七萬五千年以前的時候。

他們製造石器的技術並不十分高明。在那些石器裏還有製造的用具是比較精緻的，其他的石質用具都很粗糙。

骨器的製造有了很大的進步：他們能磨製成一端有孔一端帶尖的骨針了；他們還製成了兩端帶叉的骨器，究竟作何使用我們不得而知了。（參考圖版二）

他們還製造了一些帶孔的牙、礫石和蚌殼的裝飾品；骨的空管他們也會製造了。這些大約都是他們佩帶的東西。

當時動物中最常見的是虎、鹿、狼、兔等，其次就是豬、牛、驢、和鬃狗了。有些野獸正是山頂洞人獵取食物的對象。

最後，我們應當敘述一下達賴湖（海拉爾附近）的文化遺存了。

在那裏所見到的石器和骨器之製作都很進步，單就石器製作的技術上看，似乎應當說是新石器了；但，那裏並沒有陶器，且其地層上的位置似乎也不應當歸之於新石器時代。此外還發見了鹿角的鏤和鹿草或木料製成的網幕，這大約是舊石器時代的最後階段了。

以上是考古學的材料裏給我們的一個氏族制以前的社會之縮影。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到當時生產力發展的簡單線索。

假若我們檢討一下中國古代的傳說，從那裏就發見許多寶貴的材料。

最早的時候，中國這塊地方曾經居住過一些原始人；他們生活在林木叢生野獸聚處的荒山裏，和飛鳥野獸混在一起過生活。他們以簡單且粗糙的武器去獵取野獸，且尋找一些草根果實作爲食糧。這樣的條件使他們不能夠更多的集聚在一起；因此，僅能有幾十個人結合起來，去過游牧式的生活了。

這時候還是過着羣居雜交的生活，當然沒有固定的夫婦；同時孩子們只能夠認識他們的媽媽，不可能知道誰是他們的爸爸。他們在飢餓的時候就跑到跑去的找東西吃，吃饱了就把剩餘東西拋棄了；這樣的生活裏，顯明的指出是集體的獵取食物，集體的大吃一頓；決不可能存在有任何食物的現象。

考古學的材料告訴我們石器工具製作的發展和其他用具被使用的情形，知道當時生產力在長期的遲緩的過程之中，向前發展着。生產力發展到相當的程度後，中國社會的發展也漸漸地向轉另一過程去了。

(二) 氏族社會

中國長城以北的地帶曾發見了不少早一些的使用新石器作為生產工具的地址；就它們的遺物遺跡的特徵去看，我們說它們大約是以漁獵為其經濟基礎的氏族社會。

這時候的生產工具有石製和骨製的兩樣：

石器裏面有打製和琢製兩種手續所造成的石器（Microlith），器小而精，鋒利也相當的銳利；就它們用途言，有石刀、石鑽、石箭頭、刮削器、細錐、小雕刻器和小石器等等。這時候磨製的石器還很少，有斧石鏃也曾見過了幾件；大約在當時磨製石器似乎還不曾廣泛的使用。

骨製的工具在這裏是存在着的：就用途上講有骨槍頭和大小不同的骨製魚鏢，骨錐也為當時人們所使用了。

這裏還有骨製的刀把，它很可能在它的一端嵌上打製的石刀。

這時候已經使用陶器了，但是它們數量還不多。陶器的製作技術還不很高明，大約當時還是手製，還是用慢輪的方法去製造陶器。在陶器上也有簡單的花紋。（參考圖版三）。

根據着生產力發展的事實看，當時還沒有過着鞏固的定住生活，他們還是比較不大固定的，而是以其食物對象的變化流動着。古代的傳說裏也流露出不少往昔中國人流浪的過着漁獵生活的故事。

現在我們敘述一下兩種以農業和牧畜為基礎的氏族社會。

北中國的陝西中部、山西南部 and 河南的西部及西北這黃河流域的地區，曾發見了較晚的使用新石器工具的人們所遺留下來的村落。這種文化的特點是：一般的使用紅色的陶器，上面畫着各樣的花紋。最初發見這樣的文化是在河南的仰韶村，所以後來就叫它為仰韶文化。

這種文化的人類遺骨，我們也曾得到不少。一些人類學者的研究的結果，知道他們和現在的華北居民很難分別；因此，我們說他們大約就是現代華北人的祖先。他們的時代還不能夠更明確地知道，不過大體上可能在紀元前三千年左右。

這時候的生產工具已經有相當的進步了；使用的石器大都經過了磨製的手續。石器的樣子也多了，大約有石斧、石鏃、石刀、石錐、石箭頭等。石斧在定住的生活裏，可以作為建築房屋，採伐農業以及製造用具的工具；石刀用以收割禾苗也是相當適宜的工具。

辛店期的仰韶文化遺留下來的東西裏，還有用牛腓骨製成的鴿嘴鋤；這很可能是農業逐漸進步的具體表現。

骨製的箭頭、骨錐和飾物都存在着；縫衣的骨針，可以證明當時已經會製作原始性的衣服了。

石的或陶的紡輪是比較常見的東西，知道當時已經有了粗糙的紡織品了。

這時候已經是普遍的使用陶器了，各個村落遺址裏都存在着不少的殘碎陶片；當時陶器的普遍特點是表面紅色，兼有不少彩繪的花紋；其他顏色的陶器佔很少的數量。陶器樣子，我們知道得還不夠多；大約有煮飯用的鼎形器及其他罐形碗形的東西。

在這種文化的村落遺址裏發見了不少的獸骨；現在我們可能知道的裏面有猪、鹿、羊、馬、牛等。最多的是猪骨，由此可知，當時很可能有相當的養猪的技術，家畜的飼養已經成為他們生活中的重要部分了。

由於陶器的廣泛使用，村落範圍的相當廣闊，原始的農業之相當的進步，證明當時已過着相當鞏固的定居生活了。

北中國的東部：山東、河南的北部及中部、山西的中部及南部以及陝西中部的一部分，都發見了另一種大體上比仰韶文化晚一些的使用新石器的文化。這種文化的特點是：一般使用着黑色的陶器；因為最初發見的地方是在山東廬城的龍山鎮，所以我們將這種文化同型的村落遺址都叫做龍山文化。

這種文化的人們的骨骸，我們也見到了不少。但是，都沒有經過科學的研究，所以不能知道更多的他們和現代中國人的關係。假若就文化遺存的特徵去分析，它和殷代的文化有不少相似之處；因此，我們推測它很可能就是殷代文化的前身。他們也能是殷人的祖先。

當時生產工具已經是普遍地使用磨製石器了。製作的技術也相當的高明，就其形狀和用途講，大體上有以下幾種：石斧、石鏃、石鏃、鏃形石刀、雙孔半月形石刀、石槍頭和石箭頭等；我們還見到了不少磨製石器或骨器用的礪石，有的石斧的刀部使用壞了，它就變作石鏃，那些石斧、石刀自然是農業上所必須的用具；石槍頭和石箭頭自然是打獵時所必須的用具。

這時候的骨器樣子也不少，有骨針、骨錐、骨魚叉以及骨梭等。針和梭的存在和陶紡輪的發見，都證明當時可能有原始的紡織品了；衣服的制作也是必然的事了。

此外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在河南山東各地的龍山文化的村落遺址裏，曾見到不少的蚌器，裏面有刀、鋸、鏃和箭頭等用具；有些地方還見到用天然的蚌作爲飲水的用具。那些蚌刀蚌鋸用作收割禾苗是很合適的工具。

這時候已經普遍地使用陶器了；在每個龍山文化的村落遺址裏都存在着大量的陶片和殘破的陶器。它們製作的辦法，大約是會使用輪盤了，大部的用器都做得很工緻，且有少數極薄極精緻的小陶器，就它們的形狀和用途看，大約有以下幾種：碗形器、罐形器、盆形器、杯形器和煮飯或者煮水用的各樣的三足器（鼎、鬲、甗等）。這些陶器上大部分都沒有紋飾，不過大部分的表面都有發亮的黑色，部分的陶器上還拍印或劃着一些比較簡單的花紋。（參考圖版四）。

有些遺址裏的獸骨已經被古生物學家鑑定過了；我們知道裏面有狗、猪、牛、羊、馬、兔、鹿、獐等。裏面的猪骨和狗骨最

多，馬牛骨也不少，鹿羊骨少些；從這裏可以推知，豬和狗很可能都已經變成家畜了；牧畜業也有了相當的發展。

這種文化的村落遺址裏還殘存着不少居住的道路；有些小房子的地基上還保存一些很好的白灰泥成的地面，在中央有燒火的地方。這說明了當時對於小房屋的建造已經有了相當好的技術。在河南安陽的後園，我們還見到了當時村落周圍的圍牆，它是在這村落的周圍用板築的辦法建造起來的。

這種文化和仰韶文化俱有相同的特點：就是村落遺址都相當的廣闊；陶片的數量比仰韶遺址還要多一些；農業也相當的發展了，且房子的建築也發展到相當的程度。由此可見，當時的人們已經過着鞏固的定居生活了。

這是中國考古學上關於中國氏族社會物質生活的一些史料之簡略的敘述。假若我們和中國古代傳說聯繫起來看，那末，這階段大體上相當於五帝到夏禹的這個時期。在傳說裏對於這一階段的物質生活的一些故事，大體上都和考古學的材料相符合，這決不是一件偶然的事體。假若我們將傳說的神祕的外衣脫去，正給我們一幅有趣的中國氏族社會生活的圖畫。

中國氏族社會的生產力發展的過程，經濟生活的大體情形，就是這樣。那末，和這樣的經濟生活相適應的社會組織結構是什麼樣子呢？要解答這些問題，最好是從古代傳說裏去找它們的線索。

在以漁獵為經濟基礎的氏族社會裏，他們還是過着漂泊的生活；由於生產力發展的不夠，生產工具的幼稚，使當時的人們不能不集團的生產，集團的狩獵和捕魚，因此，生活資料的分配，自然也必定採取共同分配的辦法。

陶器的使用，知道當時已經漸漸地向定居生活的方向轉化了；當時的男女關係可能是羣婚制的最後階段。古代傳說裏告訴我們當時「知其母，而不知其父」的事；自然的，在羣婚時代，小孩子當然不知誰是他的父親，而生育他的母親一定會曉得的；在這一時期，自然比氏族制以前的羣婚有其不同之點，我推測當時多少帶些向定居轉化的階段，應當是以母系為中心的氏族之開端。從傳說裏知道在五帝之世，圖騰崇拜正在盛行；這從漂泊生活向定居推移的時代，也正是圖騰崇拜的一個發展過程。

由於生產力的向前發展，由於生產工具的不斷進步，到了以原始農業為經濟基礎的時候，男女的關係自然也向前推進了一步；從仰韶文化的特徵上可以看得相當清楚。魏特夫格（Vittfoel）曾這樣說：

「據安特生推測，在此發展期中，男子仍是獵者（『中華遠古之文化』），而男女雙方的工作顯然分工，此種推測已得意外材料為根據。布達生研究新石器時代的遺骸，以為男女骨骼的不同，指出仰韶期中兩性工作已達到很顯明的分工」。（『中國經濟史的基礎和階段』）。

這樣的推測，大體上是可靠的；在那時候的原始農業可能是女子們的工作。當時社會的組織已經走向了相當鞏固的母系氏族這一階段了。古代傳說裏告訴了我們，五帝的誕生都帶有一些神祕的色彩，他們似還不知道自己的生父究竟是誰，這可以說是母系氏族的有力的證明。

關於古代五帝的傳說裏明明指出了他們都是「傳賢而不傳子」的；這現象使階級社會陶冶很久的知識分子不得其解，以為這

是他們的「理想」，這是那些知識分子所理想的「皇帝」。其實，這現象正是氏族社會的特徵，也正是母系氏族的基本特點；這是一般社會發展過程中所必經的階段。

由於生產力不斷的向前發展，由於農業從女子的手裏漸漸轉移到男子的手裏，母系氏族就逐漸的解體了。中國古代的傳說指出到夏禹以後「不傳賢而獨傳子」的事；這正是從母系氏族向父系氏族推移的一個轉折點，當時的傳子，我們只能意味着是軍長的兒子有被選舉為繼續軍長的可能性而已。

古代傳說裏，還多少給我們一些氏族會議和選舉的材料。在堯這個氏族聯盟的共長要找他的繼任人的時候，就不能不去問當時各氏族長，各氏族長才把舜舉出來；經過全氏族聯盟的同意，舜才作了當時氏族聯盟的共長了。

夏代太康（啓的兒子）因為自己不能夠盡職，一味遊玩，引起了氏族成員的反對，於是他就被罷免了。這正是父系氏族中民主政治的表現。

這時代的社會正是沒有人剝削人的社會，在那裏沒有「私藏私耕」，在「共寒其寒，共飢其飢」的相互愛護的生活中，過着快活的日子。這已經明確地指出正是「共同生產，共同分配」的生活。階級社會裏的知識分子，從古代的傳聞裏知道了一些這樣的故事，於是就牽強附會，把這些氏族共長作為他們那時代的「皇帝」一樣看待；但是他們又發現在氏族共長的行動當中，却有很多和後代的「皇帝」完全不同，於是那時候就被稱之為「聖德之世」了。

氏族社會的結構，我們大體上說過了。現在我們進而推考一下當時的智力生活。

在氏族社會的階段，人們對於死後的人已經有了相當妥當的安排；他們以為死後的人雖然不在這一世界了，但是在另一世界裏還是繼續的生活着。所以，他們就把死者所日常使用的工具埋在墓裏去了。在有些埋葬的人骨上還塗有紅的顏色，這正含有相當濃厚的宗教色彩。這些現象在新石器時代的墓葬裏看得非常清楚。

從古代的傳說裏知道五帝之世，由於對自然現象的了解過分幼稚，由於受自然界相當大的支配，所以對自然事物的崇拜，便產生了。五帝時代流行着圖騰崇拜；當時有以自然現象之雲、水、火等及動物中之龍、狗、熊、鹿、鳩、鷄等等為圖騰的事。且當時還有所謂圖騰舞蹈，這也許是一種祈禱却災的舉動；也許會是在隆重的祭典的時候，才舉行這樣的舞蹈。

這是中國氏族社會發展鼎盛時代。但是，仰韶文化遺址裏，據安特生的發見，以為在辛店期已經有了少類銅器的使用；龍山文化也是新石器時代末期的東西。因此，我們想在這時期氏族社會內部可能已經漸漸地有了私有的觀念；最初是生產工具的個人保存，以後漸漸向個別的用具或食品私有化的方向轉化，這是氏族社會發展的必然趨勢。

(三) 在前漢過程中氏族社會

氏族社會發展到某種場合的時候，自然的向沒落和崩潰的過程走去；這現象在中國的殷商時代表現得很明顯。

紀元前一七六六到一一二二年，中國的北部黃河流域的地區，有所謂殷商文化存在。從安陽殷代遺址的發掘和一些文獻記載裏，使我們確知當時的社會性質已經走入氏族社會的末期了。奴隸社會的因素已經開始在那裏漸漸地發育着了。

由於我們分析安陽殷代遺址裏所出土之大量遺物的結果，知道當時的生產工具，一般的講還是使用着新石器——石斧、石刀、石鏃等。但是，我們並不能以爲它們和過去的新石器完全一樣；在甲骨文裏有不少關於農業生產的字，且舉「耜」字為例：它像一個人雙手拿着耒的柄端，一脚站在地上，一脚踏着耒的下端，使它深入到土裏，在甲骨文裏還有兩耒並列的字形；這大約是形容當時兩人協作而耕的樣子。因此，我們知道那時候的農耕用具已經不像過去那樣的原始了；農業已經大大的發展了，陶器使用的特別普遍，磨法的相當進步以及占卜「受年」記載之多，遺址堆積之大，在在都證明農業已經是當時重要的生產部門了。

其他陶器和石器都已經成爲經常且普遍使用的東西了，陶器在日常生活的佔着重要的地位；一切容器以及煮飯的用具都是它們；陶鼎、陶鬲、陶甗、陶甗等這些煮東西的用具裏大都攪有沙質，以便使它能夠受到火的薰燒，耐久使用。

這是一般氏族成員生活裏所經常使用的一些器具。

但另一方面，我們注意到大批銅器的存在：在那一些銅器裏大部分是些兵器和禮器，只有一少部分是些零星的飾物。它們出土的地方也很值得注意：我們知道在所發掘的許多遺址裏，有很多是當時一般氏族成員居住的村子，一部分是當時的軍長和其下級指揮官住的地方；有許多是軍長和下級指揮官的葬地，有少數可能是一般氏族成員的葬地。那些銅器都出於軍長的居住地和葬葬地裏。

我們知道在氏族社會發展到一定的階段，掠奪財富成爲氏族中的重要生活之一，戰爭和爲戰爭而成形的組織，成爲社會生活的正規機能。氏族社會裏的軍長就應運而生了，青銅兵器都集中在軍長的手裏也是必然的現象。

氏族社會的組織紐帶是血緣關係，他們有同一的信仰；軍長不僅擁有軍事上的全權，且宗教上的奉祀也在他的手裏；因此青銅禮器也都自然的集中在他的手裏。

這是在氏族社會內部階級分化的開端，從此圍繞在軍長周圍的指揮官們也漸漸地向寄食階級轉化；因此，當時的社會裏已經存在着貧富不均的現象，私有財產也就漸漸地發生了。

這是氏族社會內部生產力發展到一定階段所必然產生的現象；這是在氏族社會內部所孕育着新的社會之因素。基於這樣的生產力發展的具體情況之上，當時經濟生活已經大大的向前推動了一步，農業已經不像過去那樣的原始了；它佔

據當時經濟生活中的主要部門。那時候的人們已經鞏固地住定下去從事農業生產了，且由於農業的相當發展，釀酒的技術也發達了；在當時的氏族社會內漸漸轉化過來的「貴族」，已經拿酒作為他們生活裏的重要的點綴的東西了。飲酒器用之大批的存在，就是這種現象的具體表現。

其次，牧畜在當時也佔有相當重要的位置。在安陽所發掘的殷代遺址裏曾見到了不少的獸骨裏面有大、豬、羊、牛等，都是當時的家畜了。在下辭裏我們經常可以遇到用相當數量的牛羊作為犧牲；且有少數關於牧畜的記載；因此，我們推測當時牧畜業在當時生活中，也還有相當重要的作用。大約狗已經被使用為牧獵的獵狗了；在不少的墓葬裏都有以狗殉葬的事；這雖然是當時已開始向農業階級過渡的人們之行動，但，我們不能說一般的氏族成員之中，沒有以狗作為牧獵的工具的事。

但我們倘從卜辭裏看，知道當時的軍長已經拿戰獵作為其遊樂生活的重要部分了；但是其他我們認為一般氏族成員居住的地方也發現了一些石的或骨的箭頭，因此，我們說在農忙之後，可能以戰獵作為補助的生產部門；熊、鹿、豹、兔、鹿等獸骨大批的存在，恰足以證明這一現象。

當時的貨幣我們見到的還不多。不過大約貝已經是部分貨幣化了，交換關係大約在氏族和氏族之間已經發見了。

由於軍事的權力逐漸地提高了，他和他周圍的一羣人逐漸地轉向為寄食階級了；在戰爭的過程裏所得到的俘虜除殺戮之外，還可以作為他們服御的人們，或作為他們的武士。但是大批奴隸投入於生產領域裏的事，還不多見；不過部分的個別的使奴隸參加生產的現象已經發生了。

這是當時經濟生活的縮影，這是氏族逐漸崩潰時期的經濟基礎；和這樣經濟生活相適應的社會組織結構，也反映着當時社會生活的具體內容。

殷商社會的組織，還是以血緣關係為其紐帶；它是由許多氏族結合在一起的氏族聯盟。甲骨文裏面有「王族」、「游族」、「大族」、「多子族」和「五族」等記載；知道在王族的周圍有許多氏族，構成了殷商的氏族聯盟。周武王滅殷之後，在很長的時期裏殷氏族組織並不會即刻解體；到春秋時代還存在着十三個殷代氏族的名稱。

卜辭是當時氏族貞問祖先或祭祀祖先的東西；這說明了當時對於同一的祖先之崇拜有很大的力量。最有趣的就是事無大小差不多都要去貞問祖先，這說明那時候對於祖先崇拜的程度非常之高，也正是氏族社會所必有的現象。

從傳說和甲骨文裏看，似乎當時最高軍長的職位是世襲的了；但是，那時候明明還只是「兄終弟及，以子繼輔」的繼承制，並沒有形成父子相承的習慣。且在繼承的過程中還帶有濃厚的宗教意味，還要貞問祖先某人繼位是否妥當；這裏面依然含有很大的民主的意味，正因為對於祖先的崇拜是每個氏族員最大的信念，所以才以貞問繼任的王以獲得他們的擁護。

當時土地大約是氏族共有的東西；我們雖然還沒有找到土地共有的積極證據，但到現在為止還沒有找到當時土地已經私有的材料。